

证券代码：833786

证券简称：超纯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及全资子公司绍兴华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华纯”）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本公司拟向绍兴华纯增资 2,500 万元。增资完成后，绍兴华纯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00 万元增加至 4,500 万元。公司对该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仍为 100%，未发生变化。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20%以上；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20%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应当经董事会审议。公司发生的交易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的，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决定。

2023 年度，公司经审计总资产 782,126,640.02 元，经审计净资产 223,812,883.90 元。公司本次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5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绍兴华纯进行增资，相关成交金额占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

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在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已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上述增加注册资本需要经过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核准登记后全资子公司正式增资完成。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

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增资情况说明

绍兴华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拟向绍兴华纯进行增资 2,500 万元。增资完成后，绍兴华纯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0 万元（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为准），不存在其他方同比例增资的情形，不涉及公司控股权及持股比例的变化，增资后绍兴华纯仍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

绍兴华纯成立于 2017 年 3 月 1 日，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再生资源的回收及利用；节能减排技术的开发应用；污泥的干化处置及利用；废水废气回收处理及利用；环保技术的咨询服务；环保设备的生产与销售。”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绍兴华纯经审计总资产为 77,804,540.01 元，净资产为 40,783,083.01 元，营业收入为 39,475,215.66 元，净利润为 16,094,556.41 元。以上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报告。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及股权出资等其它出资方式。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系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不涉及签署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和满足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提升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公司从长远战略布局出发做出的慎重决定，风险可控，但仍然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管理风险。公司将积极防范并妥善应对相关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是为子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支持，符合公司

业务发展的战略需求和长期规划，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持续经营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从公司的长远发展来看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日